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1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3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3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人民币7.5元/股的价格认购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0万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彩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董事会认为：

1、被担保人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公司彩易达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全额提供本次担保的风险可控。

2、彩易达的资产质量较高，主要产品市场前景良好并呈快速增长态势，偿债能力较强且信誉良好，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彩易达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3、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彩易达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到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同意公司为彩易达的贷款提供最高限额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1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投资情况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人民币7.5元/股的价格认购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1,000万股。

2、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

2015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尚需取得厦门国际银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厦门国际银行)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福建省厦门市鹭江道8-10号国际银行大厦1-6层

3、法定代表人：翁若同

4、注册号：350000400002013

5、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25H135020001

6、注册资本：人民币229,313万元

7、公司类型：股份制有限公司

8、经营范围：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对外商投资企业、外国驻华机构、香港、澳门、台湾在内地代表机构、外国人及香港、澳门、台湾同胞和非外商投资企业的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办理国内外结算；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外币兑换；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经营）

9、成立日期：1985年8月31日

10、股本情况（前十大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闽信集团有限公司	33,939.48	14.80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3.00	8.7405%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	19,401.62	8.4608%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18,038.70	7.8664%
亚洲开发银行	10,689.60	4.6616%
赛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5,344.80	2.3308%
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44.80	2.3308%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1804%
上海嘉定轨道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1804%
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2.1804%

11、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489.00	2,608.00
负债总额	3,337.00	2,502.00
净资产	154.46	106.67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6.04	44.72
净利润	22.28	16.68

注：上述2013年度财务数据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度财务数据尚未经过审计。

三、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1、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

2、出资金额：以每股人民币7.5元/股的价格认购厦门国际银行1,000 万股，合计7,500万元人民币。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正式签署增资协议，后续公司将在签署正式协议后另行披露。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厦门国际银行是一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5年8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福建省厦门经济特区设立，成为我国首家中外合资银行，我国唯一一家拥有境外机构的城商行，是我国第一家引入国际金融组织及发达国家战略投资者的商业银行。

在2014年英国《银行家》杂志评选的“全球1000大银行排名”中，厦门国际银行按总资产排名第320位，按一级资本排名第444位，是全球银行500强银行之一；在国内145家城商行中，2014年末厦门国际银行跻身前10名。荣获《当代金融家》2014年最佳中小银行评选—“最具特色银行奖”，以及英国《金融时报》和德国罗兰贝格2013年“中国最具成长潜力区域商业银行”。

本次投资厦门国际银行将有利于公司建立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进一步优化公司的对外投资结构，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及未来的投资收益。此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没有不良影响。公司投资厦门国际银行尚需相关监管部门进行股东资格审查。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

1、市场对厦门国际银行本次增资扩股认可度极高，促使市场认购股份数大于其实际发行股份数，因此公司存在股份认购不到或认购不足的风险。

2、市场风险，目前利差收入仍是中国银行业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随着宏观经济状况的变化以及利率市场化对银行的冲击，国际的获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3、竞争风险，随着金融市场对外开放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同业间竞争更加激烈。

4、信用风险，若宏观经济不景气，不良贷款可能增加，将会带来一定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业务方面。

5、本次增资行为尚需取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有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对上述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密切关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1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3月25日，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彩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易达”)向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做一年期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限额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为一年。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担保协议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后签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彩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3003676709

3、设立时间：2002年03月11日

4、法定代表人：郑健

5、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长青园7号3207室

6、注册资本：2,050 万元

7、经营范围：制造大屏幕。技术推广服务；调试、维修、租赁电子产品；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销售大屏幕、照明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办公用机械。

8、与公司的关系：彩易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

9、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截止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资产总额4,736.33万元，负债总额2,719.66万元，净资产2,016.66万元，营业收入4,856.11万元，净利润487.34万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4,501.25万元，负债总额2,298.27万元，净资产2,202.98万元，营业收入8,141.68万元，净利润505.10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拟签订的担保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保证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主合同债务人：北京彩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本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 万元（具体以银行审批金额为准）

保证期间：一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认为：

1、被担保人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公司彩易达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全额提供本次担保的风险可控。

2、彩易达的资产质量较高，主要产品市场前景良好并呈快速增长态势，偿债能力较强且信誉良好，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彩易达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3、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彩易达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到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同意公司为彩易达的贷款提供最高限额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过担保类业务及逾期担保事项。本次担保完成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221,402万元的1.35%。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0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3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南岸区正联大厦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10,218,3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向志鹏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副董事长罗韶颖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彭文红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等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2014年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层增加土地储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资金拆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846,214	100.00	0	0.00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15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内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为自身融资作抵押及质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2015年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846,214	100.00	0	0.00	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0,218,319	100.00	0	0.00	0	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21,279,567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88,872,951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5,801	100.00	0	0.00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01	100.00	0	0.00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5,000	100.00	0	0.00	0	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	88,938,752	100.00	0	0.00	0	0.00
5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8,938,752	100.00	0	0.00	0	0.00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88,938,752	100.00	0	0.00	0	0.00
8	《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资金拆借的议案》	88,938,752	100.00	0	0.00	0	0.00
11	《关于2015年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8,938,752	100.00	0	0.00	0	0.00
12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8,938,752	100.00	0	0.00	0	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四及议案十一为特别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公司控股股东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97,372,105股，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八、议案十二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重庆志平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巍、邓勇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

股票简称：延长化建　股票代码：600248　公告编号：2015-013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5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披露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其中部分关联单位没有进行介绍，现将相关内容补充后披露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公司以市场定价的原则，同控股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签订施工合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

●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中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的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独立董事事前对本交易进行了审核，签署了书面认可意见。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二）前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提供劳务方	接受劳务方（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4年度（前次）预计金额	2014年度（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本公司	延长集团炼化公司	提供装置检修、升级改造、保运、检修等服务	45亿元	142866.51	受项目进度影响
	油田公司	提供油罐制安、管线安装工程、地面建设、场站建设施工服务		2048.29	受项目进度影响
	油气勘探公司	提供油气集输、管线安装、场站建设施工等服务		85543.2	受项目进度影响
	管道运输公司	提供油气管线、建筑安装施工等服务		52486.21	受项目进度影响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等服务		11265.2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管道安装、检修、技改等服务		239.12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项目无损检测等服务		153.4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中心储存罐制作，维保等服务		2110.19	受项目进度影响
	兴化集团机械厂	提供结晶器制作，不锈钢换热管制作等服务		106.74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炼化公司项目建设指挥部	提供延川20万吨/年LNG项目材料供货等服务		25724.22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氟硅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厂前区，办公楼维修工程等服务		308.71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油煤新技术开发公司	提供运保等服务		795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石油河南销售公司	提供报警装置安装等服务		257.37	受项目进度影响
本公司	延长石油山西销售公司	提供油气回收系统等服务	45亿元	20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碳氢资源高效技术研究中心	提供综合利用无损项目检测等服务		42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榆林煤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综合利用无损检测等服务		394	受项目进度影响
	延长集团巴拉素煤业有限公司	提供厂建工程等服务		3290.62	受项目进度影响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提供建筑安装工程等服务		472.52	受项目进度影响
	合计		45亿元	328123.30	

（三）本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及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对201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类别）	本次预计金额 2015年度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2014年度
油田公司	80000	2048.29
炼化公司	85600	142866.51
管道运输公司	56000	52486.21
油气勘探公司	86000	85543.2
延长集团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35000	239.12
延长中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油库	15000	
延长集团延安能化公司	17000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11265.2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3.4
延长集团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110.19
兴化集团机械厂		106.74
延长集团炼化公司项目建设指挥部		25724.22
延长集团氟硅化工有限公司		308.71
延长集团油煤新技术开发公司		795
延长石油河南销售公司		257.37
延长石油山西销售公司		20
延长集团碳氢资源高效技术研究中心		42
延长集团榆林煤化工有限公司		394
延长集团巴拉素煤业有限公司		3290.62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472.52
延长集团下属的其它单位	75400	
合计	450000	328123.3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	关联方简介	关联关系简介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0,000元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加工、运输、销售；石油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与油气共生或钻遇的其他矿藏的开采、经营业务等。	控股股东
延长集团炼化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分公司 经营范围：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天然气、新能源产品、石油助剂的生产管理。	集团兄弟单位
延长集团炼化公司项目建设指挥部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分公司 经营范围：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天然气、新能源产品、石油助剂的生产管理。	集团兄弟单位
延长集团管道运输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分公司 经营范围：管道建设；成品油、原油、天然气及石油化工产品的管道输送；原油采购。	集团兄弟单位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企业类型：国有全资企业 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2787万元 法定代表人：扈广法 经营范围：化工工艺技术的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服务、转让等	集团兄弟单位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宁 经营范围：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招标预算、项目管理等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延长集团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证明 经营范围：聚乙烯、聚丙烯、乙烯、丙烯、甲醇、硫磺、裂解石脑油、轻柴油、渣油、混合碳五、混合碳四（含轻、重碳四）、MTBE、丁烯-1、硫酸铵、碳酸钠/硫酸钠混盐的生产和销售等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延长集团油气勘探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矿产勘查（陆地）乙级、开采；与油气共生或钻遇的其他矿藏的开采等。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氟硅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宝太 经营范围：氟硅矿产产品的加工转化及氟硅系列产品销售。	集团兄弟公司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3584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颖 经营范围：硝酸铵、合成氨、氢、氧、氮、氩气、硝酸、羰基铁粉、五羰基铁、工业硝酸、压缩、液化气体、化学试剂、液体无水氨、多孔硝铵、化学肥料、硝酸钠、亚硝酸钠、铁粉的生产和销售。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贾云 经营范围：醋酸、甲醇及配套项目的生产销售；CO2试生产发电。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油田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悦 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及与油气共生或钻遇的其他矿藏的开采、销售等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延长集团油煤新技术开发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分公司 经营范围：煤油、汽油、柴油生产项目的筹建。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团柱 经营范围：甲醇、合成氨、硫磺、液氧、液氩、液氮、一甲胺、二甲胺、三甲胺、二甲基甲酰胺、硫酸铵、纯碱、氯化铵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等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山西销售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焕阳 经营范围：汽油、柴油的批发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延长石油销售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杰 经营范围：汽油、柴油、煤油的油品的批发零售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巴拉素煤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春刚 经营范围：煤炭项目的投资；焦炭、焦粉、煤炭专用设备的销售；煤炭信息咨询服务。	集团兄弟公司
延长集团碳氢资源高效利用技术研究中心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直属项目示范机构 经营范围：技术研发等	集团兄弟单位
兴化集团机械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92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平 经营范围：工程安装、机械零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等。	集团兄弟公司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延长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他单位为集团控制的企业。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项和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公司前期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合同执行。同时本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劳务，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承揽关联方项目建设，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不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延长集团的项目，是公司最稳定的客户。延长集团作为陕西省最大的国有企业，近几年进入投资高峰期。公司与延长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巩固陕西省内市场占有率。同时延长集团的项目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且其履约能力强，能有效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和延长集团的关联交易全部按照市场价格公开招标获得，因此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为了降低关联交易的比例，公司近几年加大了集团外项目的拓展力度。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2015-14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常德面粉分公司资产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处置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常德面粉分公司（以下简称常德面粉分公司）的资产，其中土地和房屋建筑物由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收回，机器设备资产通过拍卖方式予以处置。

●本次资产处置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处置的资产产权分明，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健面制品）近日与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收购常德面粉分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的价格涵盖收储范围内的土地、地上建（构）筑物。

公司于近日通过拍卖方式将常德面粉分公司的机器设备资产转让给自然人粟忠久。

2、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处置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常德面粉分公司资产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项资产处置表示同意，并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处置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常德面粉分公司资产实际是对公司面条产业的资源整合及产能优化布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也有利于盘活闲置资产。同时，该项交易的发生是在政府相关政策支持的背景下而做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处置事项。

3、此项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交易当事人基本情况介绍

（一）转让方

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系我司全资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9月

法定代表人：黄亚

注册资本：人民币玖仟万元整

注册地址：常德市临澧县经济开发区安福工业园

经营范围：粮食收购、加工、销售；国家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收购、销售；饲料加工、销售。

（二）受让方

1、土地和房屋建筑物受让方

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

成立时间：2000年5月

法定代表人：尹东风

办公地点：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武陵大道877号

工作范围：负责具体承办政府收回、收购国有土地使用权相关事宜；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集体土地的征收与经营性用地的规划储备；负责对依法取得采矿权、探矿权的矿地的储备；负责政府国土资源储备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负责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和整理。

2、机器设备受让方

自然人粟忠久，住址为常德市武陵区东郊楠竹山居委会7组。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常德面粉分公司的土地和房屋建筑物资产

常德面粉分公司的土地共一宗，位于常德市青年东路，总面积为8,727.70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常国用（2009转）第12号，剩余土地使用权年限为40.18年。截止2014年10月31日，该土地账面净额为122.22万元。根据常德万源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计报告》【常土价估案（2014）第161-1号】，截止2014年11月3日，该宗土地使用权资产的总地价为370.05万元。

常德面粉分公司该宗土地上的房产及地上建（构）筑物总面积为8,938.34平方米，截止2014年10月31日，账面净额为1,010.08万元。根据湖南鸿天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估计报告》【湘鸿房估字（2014）第11118号】，截止2014年11月18日，评估价值合计为1,451.8938万元。

2、常德面粉分公司的机器设备资产

截止2014年10月31日，常德面粉分公司机器设备的账面净额为434.59万元。

四、交易的基本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常德面粉分公司的土地和房屋建筑物的交易情况

1、交易及定价情况

金健面制品与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于近日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约定由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收购金健面制品位于青年东路的工业出让用地一宗，收购土地使用权的包干补偿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壹仟捌佰贰拾壹万玖仟肆佰叁拾捌元整（￥18,219,438.00）。该收购补偿价格涵盖收储范围内的土地、地上建（构）筑物。

2、合同主要内容

① 金健面制品交付的地块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是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清楚无争议、收储标的物无其它权利人存在；二是现有围墙保存完整；三是企业债务与收购标的物无关；四是净地交付。

②金健面制品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土地及地上物的权属资料全部交给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并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向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交付净地。

③合同签订后，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在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申请支付金健面制品全部补偿款1,821.9438万元。

（二）常德面粉分公司的机器设备交易情况

1、交易及定价情况

常德面粉分公司的机器设备资产分为两个标的，均由自然人粟忠久竞得，总额为人民币叁拾万伍仟捌佰元整（￥305,800.00）。

2、付款方式及交付日期

依照拍卖约定，在拍卖成交后，竞标者需在3日内付清全款。

五、资产处置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1、由于公司对金健面制品产能布局的规划调整，常德面粉分公司已于2014年全部停产，当前资产已全部闲置。同时，根据常德市政府出台的《常德市江北城区企业"退二进三"工作的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常德面粉分公司的搬迁属于"退二进三"工作实施方案范畴。对常德面粉分公司的资产进行处置，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且有利于盘活公司的闲置资产、降低折旧、增加公司的现金流，也有利于子公司合理优化资源。

2、常德面制品分公司的土地和房屋建筑物是由常德市国土资源储备中心有偿收购，机器设备资产采用拍卖方式予以处置，以上资产的处置方式是公平、公正、公开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拍卖成交确认书》；

4、《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

5、常德万源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计报告》【常土价估案（2014）第161-1号】；

6、湖南鸿天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估计报告》【湘鸿房估字（2014）第11118号】。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5-15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网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的需要，公司网站的域名由http://www.600127.cn变更为http://www.jjmy.cn，原网站域名将不再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便及时了解公司的业务动态发展情况。

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不变。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简称：南京高科　证券代码：600064　编号：临2015-005号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3月2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0日以传真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不参与认购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

公司原意向参与认购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详见2014年7月17日《南京高科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4-025号）及2014年8月2日《南京高科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临2014-030号）），现由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综合考虑公司未来转型发展的需要，经与南京银行协商，公司决定不参与认购南京银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均认可公司不参与认购南京银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事项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意公司此事项。

由于公司董事长徐益民先生任南京银行董事，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徐益民董事长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公司其他六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鉴于"广联达（股票代码：002410）"、"梅泰诺（股票代码：300038）"、"思美传媒（股票代码：002712）"、"联建光电（股票代码：300269）"、"新北洋（股票代码：002376）"股票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确保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 "广联达"、"梅泰诺"、"思美传媒"、"联建光电"、"新北洋"股票的估值更加公平、合理，经与相关基金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3月25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广联达"、"梅泰诺"、"思美传媒"、"联建光电"、"新北洋"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与其上市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切实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待"广联达"、"梅泰诺"、"思美传媒"、"联建光电"、"新北洋"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投资　公告编号：2015-011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银河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200,313,58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21%）质押给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3月24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2、银河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20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18%）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质押期限自2015年3月25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分别于2015年3月24日和2015年3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截至本公告日，银河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03,812,89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80%；累计质押502,223,589 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99.6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66%。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